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法律普及处办公室

电话：010-64401414 北京

应急管理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 法律普及处

## 关于开展2019年应急管理

### 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司法厅(局)、普法依法治理

领导小组办公室,应急管理厅(局)应急管理普法办公室,

应急管理厅(局)普法依法治理办公室,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

“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

增强“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自觉,应急管理普法办

决定开展2019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



1个月的全民网上答题。答题形式包括普法答题、看图除隐患、学法赢积分等。可登录应急管理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活动官方网站和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微信公众号参加活动,通过扫描微信二维码进行网上答题。

### (三)总决赛。

1.总决赛时间及地点。2019年11月中旬于深圳市举办应急普法知识竞赛总决赛。

2.总决赛参赛对象。总决赛参赛对象为广东省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初赛优胜者,初赛优胜者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初赛成绩确定。

3.总决赛奖项设置。总决赛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优秀奖4名。总决赛获奖选手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总决赛成绩确定。

4.总决赛奖励办法。总决赛获奖选手将获得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颁发的荣誉证书和奖金。总决赛获奖选手的奖金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总决赛成绩确定。

5.总决赛其他事项。总决赛其他事项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总决赛实际情况确定。

6.总决赛其他事项。总决赛其他事项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总决赛实际情况确定。

7.总决赛其他事项。总决赛其他事项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总决赛实际情况确定。

8.总决赛其他事项。总决赛其他事项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总决赛实际情况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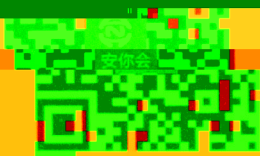
9.总决赛其他事项。总决赛其他事项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总决赛实际情况确定。

10.总决赛其他事项。总决赛其他事项由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组委会根据总决赛实际情况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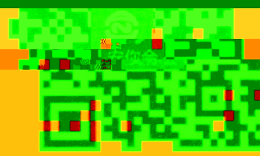
(二)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单位要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制定竞赛活动实施方案,明确责任人,加强协调沟通,整合力量资源,形成合力,抓好落实。设置联络员1名(联系表见附件),有序对接竞赛活动各项事宜。

(三)注重宣传,增强实效。充分运用“报、网、端、微、屏”等媒体平台开展宣传报道,注重宣传实效,做到宣传内容为群众所需、宣传方式为群众所喜、宣传成效为群众所赞,在全社会营造“尊法

竞赛活动联系人及电话为:王 怡,010-64463770(带转具);于赛,010-64463770;电子邮箱,yinfxc@126.com



学习平台二维码



答题平台二维码

附件:2019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联络员联系表





附件

## 2019年应急管理

姓名		
办公电话		
QQ号		微信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注：请于8月12日前将此表传真至01